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本单位承担区教委所属单位校舍基建、修缮的前期规划和后期维修；负责校舍及教委产权教师宿舍的设备管理、维修及夏季防汛、绿化、冬季取暖工作；负责管理校舍房屋的产权、产籍工作；负责区教委所属单位教职工执行房改政策的落实；负责教育系统防灾减灾场所的建设，做好相关物资设备的配备和管理工作；负责推进学校后勤工作社会化；为学校师生生活、后勤保障提供服务；负责区教委所属单位非教育用房等国有资产的监管工作；负责区教委所属原校办企业历史遗留问题的处理。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176845.8万元，比上年增加89432.9万元，增长102.31%。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76845.8万元，比上年增加89432.9万元，增长102.31%。

1.财政拨款收入176845.8万元，占收入合计的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5335.8万元，占收入合计的93.4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51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6.5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3.事业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4.经营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6.其他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 图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76845.8万元，比上年增加89432.9万元，增长102.31%，其中：基本支出3871.16万元，占支出合计的2.19%；项目支出172974.64万元，占支出合计的97.81%;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经营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

（此处插入图表，用上述支出金额制作饼状图，示例如下，无金额类型不必制图）

## 图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76845.8万元，比上年增加89432.9万元，增长102.31%。主要原因：基建投入及修缮类工程款项投入增加，修缮类工程款除支付以前年度工程尾款外主要用于学校食堂改造、“小而精、小而美”特色学校建设、学校扩班改造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5335.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教育支出126881.05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76.7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00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3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23.75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44%；卫生健康支出268.25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16%；节能环保支出45万，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03%；城乡社区支出36392.98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22.01%；住房保障支出524.76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32%。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教育”（类）2024年度决算126881.05万元，2024年度年初预算58,275.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7.72%。其中：

“普通教育”（款，下同）2024年度决算126101.97万元，2024年度年初预算57775.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8.26%。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下同）2024年度决算200万元，2024年度年初预算5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0%，主要原因是基建投入及修缮类工程款项投入增加，修缮类工程款除支付以前年度工程尾款外主要用于学校食堂改造、“小而精、小而美”特色学校建设、学校扩班改造等，年初用教育费附加安排的修缮项目调整为“文物”（款，下同）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2024年度决算500万元，2024年度年初预算0元。其中：“文物”（款）2024年度决算500万元，2024年度年初预算0元。主要原因：追加、调整两个文物类修缮工程。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4年度决算723.75万元，2024年度年初预算664.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97%。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4年度决算651.22万元，2024年度年初预算664.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05%。主要原因：有退休人员去世。

“抚恤”（款）2024年度决算72.54万元，2024年度年初预算0元。主要原因：有退休人员去世，追加一次性发放抚恤金。

4、“卫生健康支出”(类)2024年度决算268.25万元，2024年度年初预算249.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46%。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4年度决算268.25万元，2024年度年初预算249.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46%。主要原因：因社保基数变更，增加医疗保险缴费。

5、“节能环保支出”(类)2024年度决算45万元，2024年度年初预算0元。其中：

“污染防治”（款）2024年度决算45万元，2024年度年初预算0元。主要原因：大型修缮项目为了减少对附近居民的环境污染，引入了基坑气模环保项目。

6、“城乡社区支出”(类)2024年度决算36392.98万元，2024年度年初预算0元。其中：“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2024年度决算36392.98万元，2024年度年初预算0元。主要原因：追加基建项目预算23826.54万元，追加往年修缮类工程尾款及进度款12566.45万元。

7、“住房保障支出”(类)2024年度决算524.76万元，2024年度年初预算447.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7.31%。其中：

“住房改革支出”（款）2024年度决算524.76万元，2024年度年初预算447.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7.31%。主要原因：补发了住房补贴。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51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其他支出11510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6.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其他支出”（类）2024年度决算11510万元，2024年度年初预算0元。其中：“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其他支出”（款）2024年度决算11510万元，2024年度年初预算0元。主要原因：根据全区学校规划，需要统筹资金使用，特此申请国债，用于学校各类建设。此项全部用于基建项目投资建设。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0万元。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3871.16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0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2024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4.86万元，比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9.8万元减少4.94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本单位无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4年度决算数4.85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9.8万元减少4.95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度决算数0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0万元增加（减少）0万元。2024年度购置（更新）0辆，车均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度决算数4.85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9.8万元减少4.95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严格公务用车管理，倡导绿色出行，控制公车运行维护费用。2024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4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不属于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7695.4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5.7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76596.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73.1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6814.0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7.3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456.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2.17%。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4年度新购置车辆0台，共计0万元；新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0台（套），共计0万元。截至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4台；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1套。

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购买服务决算0万元。

六、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7.当年使用的所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名词解释：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高中教育支出。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中等职业教育支出。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反应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碳、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助。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1.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参考模板详见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参考模板详见附件）
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格式详见附件）
4. 中央对北京XX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参考提纲详见附件）

（注：有中央转移支付的一级预算部门，公开“一、二、三、四”；没有中央转移支付的一级预算部门，公开“一、二、三”；二级预算单位仅公开“三”。）